

证券代码：833880

证券简称：中城投资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1日以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6人。会议由周庆治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以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利润分配。

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京永审字(2016)第 14654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6,712,047.39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399,739,160.85 元，本年提取盈余公积金 19,671,204.74 元，本年度已支付 2014 年股利 118,716,177.59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58,063,825.91 元。

2015 年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5 年末总股本 1,636,3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5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类型   | 交易内容               | 交易方        | 预计发生额 |
|------|--------------------|------------|-------|
| 财务资助 | 与关联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短期资 | 董事、监事任职的公司 | 4.5 亿 |

|      |  |            |       |
|------|--|------------|-------|
|      | 金拆借  |            |       |
| 共同投资 | 与关联方共同合资或合营公司,或与关联方以有限合伙或契约型基金方式发起设立基金产品,或与关联的基金发生交易 | 董事、监事任职的公司 | 60 亿  |
| 接受劳务 | 接受租赁与物业服务  | 董事、监事任职的公司 | 300 万 |
| 顾问服务 | 为关联方提供投资顾问服务   | 董事、监事任职的公司 | 200 万 |

未来具体的关联交易事项可能与董事有关联关系。董事会特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原文内容   | 修订后内容  |
|--|--|
| <p>第六条 公司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p> <p>(一) 董事会权有审批的对外投资业务</p> <p>1、房地产投资业务</p> <p>(1) 房地产投资业务范围：房地产项目的直接投资；房地产基金发起、募集、</p> | <p>第六条 公司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p> <p>(一) 董事会有权审批的对外投资业务</p> <p>1、房地产投资业务</p> <p>(1) 房地产投资业务范围：房地产项目的直接投资；<b>房地产企业股权投资，</b></p> |

投资及其管理。(2)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房地产投资业务：对单个项目的投资余额超过公司总资产的**40%**；对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项目的投资余额超过公司总资产的**40%**；(3) 房地产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2)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

## 2、股权投资业务

(1) 股权投资业务范围：“创业投资(VC)”、“股权投资(PE)”和“新三板挂牌公司的投资(OTC)”等不同阶段的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2)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股权投资业务：单笔投资超过**2000** 万美元；累计投资超过前一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5%**的股权投资业务。(3) 股权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2)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

## 3、证券投资业务

(1) 证券投资业务范围：国内外公开资本市场的证券投资；以证券或基金投资为基础资产的金融产品创设、投资和运营管理；证券投资顾问业务及与其他管理公司的合作业务。(2) 应由董事会审批证券投资业务：单笔投资超过**2000** 万美元；累计投资超过前一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5%**的证券投资业务。(3) 证券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2)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

包括但不限于对非上市房地产企业的**股权投资、上市房地产企业的股票投资**；房地产基金发起、募集、投资及其管理。(2)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房地产投资业务：单笔投资余额超过公司总资产的**30%或超过10亿元**；对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项目**或企业**的投资余额超过公司总资产的**30%或超过10亿元**；

(3) 房地产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2)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

## 2、股权投资业务

(1) 股权投资业务范围：**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企业股权投资**，包括但不限于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上市企业的股票投资等，如“创业投资(VC)”、“股权投资(PE)”、“新三板挂牌公司的投资(OTC)”等。(2)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股权投资业务：单笔投资余额超过**2亿元**；累计投资超过前一年度期末经审计总资产**10%**的股权投资业务。

(3) 股权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2)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

## 3、证券投资业务

(1) 证券投资业务范围：国内外公开资本市场的证券投资**(不含上市房地产企业的二级市场股票投资)**；以证券或基金投资为基础资产的金融产品创设、投资和运营管理；证券投资顾问业务及与其他管理公司的合作业务。(2) 应由

|  |   |
|--|---|
| <p>4、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p> <p>(1) 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范围：海外房地产的直接投资、基金募集、投资和管理。(2)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单笔投资超过 2000 万美元；累计投资超过前一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5%的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p> <p>(3) 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 2 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p> | <p>董事会审批证券投资业务：单笔投资超过 2000 万美元；累计投资超过前一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5%的证券投资业务。(3) 证券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 (2) 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p> <p>4、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p> <p>(1) 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范围：<b>海外房地产或房地产相关证券</b>的直接投资、基金募集、投资和管理。(2)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单笔投资超过 2000 万美元；累计投资超过前一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5%的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3) 海外房地产投资业务交易金额低于上述第 2 项规定的，由总经理审批。</p> |
|--|---|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本届董事报酬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目标奖励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下属管理公司超额业绩报酬分配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在 201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了多笔

交易,其中包括:与关联方发生的短期资金拆借、接受关联方的劳务、向关联方提供服务等。上述关联交易涉及到的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确认对上述 2015 年关联交易无异议。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周庆治、路林、陈劲松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 日